

凤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一、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经费 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 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 费	
16.00	0.00	5.00	0.00	5.00	11.00

二、2024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凤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16.00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4.50 万元，增长 39.13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 0.0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1.0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5.00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 0.00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.00 万元，与上年持平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，不扩大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规模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经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计划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凤阳县县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130）等相关规定。

(二)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1.00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0.50 万元，下降 4.35%，下降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，减少公务接待支出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工作调研、招商引资等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《凤阳县行政事业单位接待经费管理办法》(财行〔2023〕90 号)等相关规定。

(三)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5.00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5.00 万元，上年未安排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 5.00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5.00 万元，增长原因主要是机构改革并入人防车辆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人防车辆使用产生的燃料费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 0.00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.00 万元，与上年持平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，不扩大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规模。

联系方式：凤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政务公开邮箱：fyxfgw@126.com